

关于《天河区司法局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根据区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对《天河区司法局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要求，我局高度重视，狠抓落实，切实推动普法宣传提质增效，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有序推进，涉外法律服务能级提升。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情况

（一）关于“普法教育针对性、实效性还不够强”意见的落实情况

聚焦精准普法，强化普法协调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印发《2025 年天河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2025 年天河区精准普法工作方案》，不断提升法治宣传实效性，多层次提高社会法治素养。一是抓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组织全区市管干部完成 2024 年度线上学法考试。开展 2025 年“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活动，联合相关单位开展“激情全运 法治同行”普法宣传活动，落实单位普法责任，为十五运会营造良好法治氛围。二是创新精准普法模式。承办全市首场“法商融合大讲堂”，开展惠企法律培训和新出台的《民营经济促进法》解读，有效提高企业守法合规经营和防范风险能力。落实“1+2”法治副校长机制，联合市律协未保委开展“法治童行”系列普法活动，覆盖师生 2.5 万余人次，进

一步筑牢校园法治防线。创新数字普法，打造法治宣传“云端阵地”，依托“天河法治宣传”公众号开设“全运‘法’力全开，一起学起来！”专栏，提高普法效果。三是**强化品牌示范引领**。培育“小小法律明白人”普法品牌，在元岗司法所、车陂司法所开展“小小法律明白人”试点培育项目，目前已成功培育“小小法律明白人”98名。

（二）关于“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后续工作急需进一步规范”问题的落实情况

全面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任务要求，持续深化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提升基层治理能力水平。一是**完善执法事项管理**。配合区委编办按照“三高两易”（高频率、高共性、高需求、易发现、易处置）为标准开展执法事项梳理，深度参与征求行政执法职权下放的各部门及各街道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核、“三上三下”论证等流程，做好编制街道履职事项清单法治保障。二是**提升执法队伍能力**。推行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三三三”工作制，落实部门业务主管部门每年沉浸式全程指导。聚焦街道行政执法需求，实地走访街道执法队，会同职权下放部门开展公共法律知识、业务知识和行政执法技能培训。5月，牵头举办“粤执法”平台操作现场培训，邀请省、市“粤执法”平台专业团队，围绕“粤执法”平台使用、“亮码入企”操作进行现场授课，覆盖46个行政执法主体、120余名行政执法人员，进一步推动行政执法全流程监控、全过程留痕和

可回溯管理。

（三）关于“涉外法律服务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升”问题的落实情况

聚焦构建多元化高层次涉外法律服务体系，打好政策、平台、资源、产学研“组合拳”，集聚高端资源，创新服务载体，加速提升涉外法律服务能级，着力打造天河涉外法治工作特色品牌。

一是构建协同联动工作格局。召开天河区涉外法治工作联席会议，印发 2025 年涉外法治工作要点，聚焦涉外法治供需匹配、涉外人才发展等关键任务，谋划 15 项工作举措，推动形成“党委统筹、部门联动”协同工作格局和工作机制。

二是加强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将“打造律所品牌矩阵”“涉外法律领域发展支持”纳入区加快推动高端专业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鼓励支持辖内律所积极引进涉外法律人才。集聚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 3 家“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资源，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协同中心，培养高级法律研究人才，引领法律服务高端产品研发创新。

三是打造高端法律服务平台。在广州国际金融城高标准建设粤港澳大湾区金融法务中心，打造全国首个以“平安建设与法治建设深度融合”为核心定位的综合性法务工作平台，以高端金融法律服务为特色，全链条提供法律服务、全流程化解金融商事纠纷、全场景赋能法学研究，致力于打造立足广州、服务湾区、面向世界的“湾区法务明珠”。8 月 28 日，在粤港澳大湾区法治论坛上，

中心正式启用，并成功承办广州市 2025 年涉外法治建设工作会议，举办天河区涉外法治专题培训和天河区涉外法治建设工作座谈会等会议，以及“羊城职辩沙龙”等多场行业赋能活动。用好粤港澳大湾区（广东）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公共法律服务站、天河区涉外法律服务融合交流中心等平台，持续开展一站式咨询，举办跨境合规等主题活动，助力国际经贸合作与法律服务创新。**四是深化粤港澳法律服务合作。**联动政府部门、高校、企业、律所及港澳机构资源，创新打造以“深化粤港澳规则对接，护航高水平对外开放”为目标的粤港澳大湾区金融法务中心“平台+法务+智库”三位一体的涉外法治服务新模式。深化粤港澳法治协同，国际公益法律服务协会、香港调解联盟、澳门法律交流协进会入驻金融法务中心。联合西南政法大学、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共建（西南政法大学）粤港澳大湾区海外利益保护中心，建立健全海外综治服务体系。打造“天河海保大讲堂”品牌，与西南政法大学、中国-东盟法律研究中心深化合作共建，上线“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法律查明服务平台，收录 20 余万条东盟十国及东盟组织法律数据，支持中英文检索及小语种翻译，提供法律数据检索和域外法查明服务。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截至目前，区人大常委会提出的 3 条审议意见均已有效落实，取得明显实效。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巩固落实成果，持续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不断推动

司法行政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为天河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一）构建全民普法大格局，推动法治宣传从“普及”向“提质”转变。继续加大全民普法力度，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坚持全面推进、分类施策，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着力增强公民法治意识。组织开展领导干部法治培训班、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等，抓好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营造主题普法氛围，紧扣“激情全运 法治同行”主题，线上线下联动推动法治宣传与全运热潮深度融合，为全运盛会营造安全文明的法治环境，实现“运动激情”与“法治素养”双向提升。组织“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二）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动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从“规范”向“增效”转变。扎实推进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加强行政执法人员政治理论学习，结合执法重点难点，通过以案代训、实务操作、案例汇编等多形式增强培训实效。以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为契机，构建区、部门、街道全覆盖的工作体系。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协作机制，严格落实“三三三”工作制，以手把手、点对点提升基层行政执法水平。深入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等工作，发现并解决执法过程中存在的共性问题。

（三）打造涉外法律服务高地，推动涉外法律服务从“起跑”向“领跑”转变。高质量运行粤港澳大湾区金融法务中心，推进

中心常态化、规范化、高效化运作，完善线上服务功能，深化与港澳法律服务机构合作，拓展协作领域等，充分发挥好中心在推进中央法务区天河高端片区建设中的核心作用。持续加强高素质涉外法律服务人才队伍建设，鼓励支持辖内律所积极引进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提高法律服务供给能力。强化多元供给，构建天河特色涉外法律服务圈，推出更多“小切口”提升“大服务”的涉外法律服务产品，为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增势赋能。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